

教育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社会实践研修华南师范大学基地

关于组织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开展 冬季社会实践研修活动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了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切实加强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，帮助高校思政课教师了解国情，开阔视野，提高认识，促进理论和实践的结合，进一步增强道路自信、理论自信、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社会实践研修基地（华南师范大学）拟于2018年1月下旬组织高校思政课教师赴广州、深圳、珠海、虎门等地进行实践研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形式及内容

活动围绕近现代史和改革开放理论与实践展开，采取理论学习和实践研修并重的形式。理论学习方面，将安排2场专题报告和讲座。实践研修方面，整合当地革命、建设和改革时期体现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的教育资源，开展导向正确、主题鲜明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研修活动。

二、活动具体安排

1. 活动时间：2018年1月20日-26日，1月20日全天报到，

26 日离会。

2. 活动内容：将开展《党的十九大精神研究的问题意识》、《广东改革开放历程回顾与思考》等专题讲座，到黄埔军校（广州）、辛亥革命纪念馆（广州）、黄花岗烈士陵园（广州）、虎门销烟旧址（东莞）、港珠澳大桥建设现场（珠海）、横琴岛自贸区（珠海）、莲花山邓小平同志塑像（深圳）等地现场教学、实践研修。

3. 报到地点：广州市

离会地点：广州市

三、有关要求

1. 以各高校为单位组建学习研修小组，自主推荐研修小组组长，报名时报我基地。

2. 每组要分别围绕社会实践研修活动内容撰写 1 篇研修报告，研修报告的撰写由各组长负责组织协调，组员共同参与完成。各组在活动结束时提交我基地。

3. 时间研修活动期间需严格执行研修计划，严格执行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八项规定和教育部有关要求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不安排娱乐活动和日程外景点。活动期间，学员不得擅自行动，特别是不能出入歌厅、酒吧、洗浴中心等娱乐场所，切实维护高校思政课教师社会形象。

4. 参加社会实践研修活动的教师请勿带家属。

四、活动费用

活动费用：3850 元/人，含研修期间的住宿（两人一间）、餐饮、交通等费用，往返交通费用由教师所在单位报销。

请参加活动的教师于 1 月 16 日前将相关费用以高校为单位转账至以下账号（转账后请及时与主办方联系）：

户 名：华南师范大学

开户行：工行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

账 号：3602008109000386071

同时填写报名回执单（见附件 1），将回执单电子版发到会务组邮箱：gdsjyx@163.com。

五、联系信息

联系人：张 兵 020-85211677，13760776073

杨 婷 13450261996

蒋积伟 15999975469

附件 1. 报名回执表

附件 2. 实践研修计划

教育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社会实践研修基地

（华南师范大学）

2018 年 1 月 10 日